

安聯環球投資-盧森堡系列基金
可變動資本投資公司 (SICAV)
登記營業所：L-2633 Senningerberg, 6A, route de Trèves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B71182

特此通知

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安聯環球投資-盧森堡系列基金(以下稱「本公司」)謹訂於**中央歐洲時間(CET)2016年1月22日星期五上午11時(台灣時間2016年1月22日星期五下午6時)**，假本公司登記營業所 6A, route de Trèves, 2633 Senningerberg, Luxembourg 召開股東常會(下稱「本會議」)，會中將討論及表決事項如下：

討論事項：

1. 承認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會計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外部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告，以及如有任何收益，承認當年度收益使用方式。
2. 解除本公司董事會行使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會計年度期間受委任的職務。
3. 重新選任 Daniel Lehmann 先生、Markus Nilles 先生及 Markus Breidbach 先生擔任董事會董事，直至下次股東常會為止。
4. 重新選任 PricewaterhouseCoopers, S.à r.l., Luxembourg 擔任查核會計師，直至下次股東常會為止。
5. 討論本會議前可能適當產生的其他事項。

表決：

本會議討論事項的決議，無須有股東最低法定出席股數的限制，且將以本會議出席表決權過半數的同意通過。法定出席股數及多數決的規定應依據中央歐洲時間 (CET) 2016年1月17日午夜(台灣時間2016年1月18日上午7時)(下稱「基準日」)的在外流通股數計算。股東的表決權應依據其在基準日所持有的股數計算。

表決的行使：

有權出席本會議及表決的股東必須向移轉代理人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的註冊地服務部門(Domiciliary Services) (地址為 14, Porte de France, 4360 Esch-sur-Alzette, Luxembourg)，出示由該股東存託銀行或存託機構所開立截至基準日為止的持有股數證明，最遲須於中央歐洲時間 (CET) 2016 年 1 月 20 日上午 11 時(台灣時間 2016 年 1 月 20 日下午 6 時)以前送達盧森堡。

任何有權出席本會議及表決的股東有權指定受託代理人代理行使表決權。有效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或其委任代理人 (attorney) 親自填寫並簽名，或若委託人為公司法人時，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經合法授權的公司人員簽名，然後送交至移轉代理人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的註冊地服務部門(Domiciliary Services)，地址為 14, Porte de France, 4360 Esch-sur-Alzette, Luxembourg，最遲須於中央歐洲時間 2016 年 1 月 20 日上午 11 時(台灣時間 2016 年 1 月 20 日下午 6 時)以前送達盧森堡。

記名股東可向移轉代理人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註冊地服務部門(Domiciliary Services) 索取空白委託書，地址為 14, Porte de France, 4360 Esch-sur-Alzette, Luxembourg。委託書指定的受託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東。即使已提出委託書，亦不妨礙股東出席本會議。

本公司登記營業所備有經會計師查核的年度報告可供檢閱。股東亦得請求寄發年度報告。